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ACCEL GROUP HOLDINGS LIMITED 高陞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283)

截至2020年3月31日止年度之全年業績公告

財務摘要

- 本集團於截至2020年3月31日止年度錄得收益約522,332,000港元。
(2019年：約312,732,000港元)
- 本集團於截至2020年3月31日止年度錄得毛利約116,189,000港元及毛利率22.2%。
(2019年：約81,014,000港元及毛利率25.9%)
- 於截至2020年3月31日止年度的溢利為約72,655,000港元。
(2019年：約45,395,000港元)

末期股息

董事會已決議建議向於2020年10月5日(星期一)名列股東名冊的股東宣派及派發本年度末期股息每股3.2港仙，合共金額約為25,600,000港元。待有關決議案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獲通過後，預計將於2020年10月27日(星期二)或前後向股東支付末期股息。

高陞集團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2020年3月31日止年度(「本年度」)之經審核綜合業績，連同截至2019年3月31日止年度(「去年」)之比較數字如下：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附註	截至3月31日止年度	
		2020年 千港元	2019年 千港元
收益	4	522,332	312,732
服務成本		(406,143)	(231,718)
毛利		116,189	81,014
其他收入	5(a)	1,395	2,121
其他收益及虧損	5(b)	88	–
上市開支		(7,188)	(11,395)
行政開支		(22,097)	(14,850)
財務成本	6	(132)	(628)
除稅前溢利	7	88,255	56,262
所得稅開支	8	(15,600)	(10,867)
年內溢利及全面收益總額		72,655	45,395
		港仙	港仙
每股盈利			
– 基本	10	10.52	7.57
– 攤薄		10.52	不適用

綜合財務狀況表

	附註	於3月31日	
		2020年 千港元	2019年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3,921	3,154
使用權資產		2,788	2,483
支付壽險金		6,808	6,808
已抵押銀行結餘		49,677	—
		<u>63,194</u>	<u>12,445</u>
流動資產			
貿易應收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按金及預付款項	11	68,071	35,211
合約資產		106,041	67,842
已抵押銀行結餘		20,476	—
銀行結餘及現金		109,440	34,850
		<u>304,028</u>	<u>137,903</u>
流動負債			
貿易、保固金及其他應付款項以及應計費用	12	48,899	34,126
合約負債		2,218	692
稅項負債		7,816	5,982
銀行貸款	13	483	1,459
租賃負債		1,583	958
		<u>60,999</u>	<u>43,217</u>
流動資產淨值		<u>243,029</u>	<u>94,686</u>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306,223	107,131
非流動負債			
租賃負債		1,205	1,108
資產淨值		<u>305,018</u>	<u>106,023</u>
資本及儲備			
股本	14	8,000	—*
儲備		297,018	106,023
總權益		<u>305,018</u>	<u>106,023</u>

* 少於1,000港元的金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 一般資料

高陞集團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於2018年9月20日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及其股份已自2019年10月18日起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本公司董事(「**董事**」)認為，最終控股人士為高黎雄先生(「**高先生**」)及高先生之妻子張美蘭女士(「**張女士**」)。高先生及張女士統稱為「**配偶**」。

本公司為一間投資控股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主要從事提供通常涉及供應、安裝及保養機械通風及空氣調節(「**機械通風及空氣調節**」)系統的機電(「**機電**」)工程服務。

綜合財務報表以港元(「**港元**」)列示，而港元亦為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的功能貨幣。

2. 重組及綜合財務報表編製基準

於本公司股份於聯交所上市前，本集團已於2018年11月30日完成重組(「**重組**」)。重組之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2019年9月27日之招股章程。董事認為，自2018年11月30日重組完成後，Lightspeed Limited被視為本集團的直接控股公司。

本集團(因重組由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組成)於2018年4月1日或自其各自註冊成立日期至重組完成之日及重組前後期間一直受配偶共同控制，並被視為持續經營實體。因此，綜合財務報表經已編製，猶如本公司自2018年4月1日起一直為本集團的控股公司。

本集團截至2019年3月31日止年度的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綜合權益變動表及綜合現金流量表(包括本集團旗下成員公司的業績、權益變動及現金流量)經已編製，猶如現有集團架構於截至2019年3月31日止年度或自其各自註冊成立日期起(以較短者為準)一直存在。

3. 應用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其修訂

於本年度強制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本集團已於過往年度提早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且本集團於本年度首次應用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其修訂：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23號	所得稅不確定性之會計處理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之修訂	具有負補償之預付款項特性
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之修訂	計劃修訂、縮減或清償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訂	於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之長期權益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於2015年至2017年週期之年度改進

於本年度應用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其修訂並無對本集團於本年度及過往年度的財務表現及狀況及／或綜合財務報表所載披露事項構成重大影響。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本集團並無提早應用下列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	保險合約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的修訂	與Covid-19有關的租金減讓 ⁵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的修訂	業務的定義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的修訂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間的資產出售或注資 ³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8號的修訂	重要性的定義 ⁴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的修訂	利率基準改革 ⁴

¹ 於2021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² 對收購日期為2020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首個年度期間或之後開始的業務合併及資產收購生效

³ 於待釐定日期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⁴ 於2020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⁵ 於2020年6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除上文之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其修訂外，2018年頒佈了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之概念框架。其重大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概念框架指引之修訂*，將於2020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董事預期應用上述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不會對可預見未來的綜合財務報表造成重大影響。

4. 收益及分部資料

於本年度，本集團的收益來自通常根據長期合約在香港提供的機電工程服務，並隨時間確認。

本集團為客戶提供機電工程服務，客戶主要為香港私營界別的業主、建築公司及承建商。本集團提供的所有機電工程服務主要為直接向客戶提供。

提供本集團的機電工程服務乃確認為隨時間達成的履行責任，原因為本集團創造或提升於創造或提升資產時由客戶控制的資產。該等建築服務的收益按合約完成階段以輸入法確認。

本集團的合約主要為固定價格，就提供機電工程服務向本集團作出的付款乃於有關服務已經履行並獲客戶委任的建築師、測量師或其他代表認證後支付。

於提供機電工程服務時，本集團可要求若干客戶支付預付款，倘本集團在提供機電工程服務前收到預付款，將產生合約負債，直至就特定合約確認的收益超過預付款金額為止。

合約資產(扣除與同一合約有關的合約負債)於履行提供機電工程服務的期間內確認，代表本集團對所履行服務享有代價的權利，因為該等權利是以獲得客戶委任的建築師、測量師或其他代表的相關認證為條件。

當有關權利於本集團的服務經客戶委任的建築師、測量師或其他代表認證後成為無條件時，合約資產轉撥至貿易應收款項。

本集團與客戶的合約通常要求其在一般為客戶發出實際完工證明書後12至24個月的缺陷責任期內履行合約項下的責任(其中包括主要為糾正已發現的缺陷)。缺陷責任期為保證所履行的建築服務符合約定的規範，該保證不能單獨購買。客戶每筆中期付款的5%至10%通常由客戶扣作保固金應收款項(計入本集團的合約資產內)，其中50%的保固金應收款項會在發出實際完工證明書後轉撥至貿易應收款項以供收回，而餘下50%的保固金應收款項會在相關合約規定的缺陷責任期屆滿後轉撥至貿易應收款項以供收回。

本公司的執行董事(即主要營運決策者(「**主要營運決策者**」))會定期審閱就提供機電工程服務所確認的收益及所產生的成本，因此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經營分部」認為本集團僅有一個單一報告及經營分部。

5. 其他收入、其他收益及虧損

	截至3月31日止年度	
	2020年 千港元	2019年 千港元
(a) 其他收入		
停車位的租金收入	–	22
員工受傷的保險賠償	297	–
利息收入	912	270
撥回過往年度的稅務罰款超額撥備(附註)	–	1,485
支付壽險金的利息收入	–	308
其他	186	36
	<u>1,395</u>	<u>2,121</u>
(b) 其他收益及虧損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收益	130	–
撤銷物業、廠房及設備	(42)	–
	<u>88</u>	<u>–</u>

附註：本集團就過往年度對本公司之一間全資附屬公司捷達機電工程有限公司(「捷達」)的額外稅務評估可能的稅務罰款作出撥備。於2019年4月，稅務局證實捷達自其註冊成立以來並無任何有關利得稅事務的違規記錄，且本集團的稅務顧問認為繳付稅務罰款的可能性很低，因此，有關稅務罰款的撥備已於截至2019年3月31日止年度撥回。

6. 財務成本

	截至3月31日止年度	
	2020年 千港元	2019年 千港元
銀行貸款利息	24	562
租賃負債利息	108	66
	<u>132</u>	<u>628</u>

7. 除稅前溢利

	截至3月31日止年度	
	2020年 千港元	2019年 千港元
除稅前溢利乃扣除以下各項後達致：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609	263
使用權資產折舊	1,933	1,823
核數師酬金	1,200	400
員工成本(包括董事薪酬)：		
– 薪金及津貼以及酌情花紅	66,987	58,099
–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2,281	2,020
員工成本總額	<u>69,268</u>	<u>60,119</u>
捐款	<u>1,500</u>	<u>5</u>

8. 所得稅開支

	截至3月31日止年度	
	2020年 千港元	2019年 千港元
香港利得稅		
– 本年度	<u>15,600</u>	<u>10,867</u>

於本年度，香港利得稅乃按估計應課稅溢利的16.5%(2019年：16.5%)計算。

於2018年3月21日，香港立法會通過《2017年稅務(修訂)(第7號)條例草案》(「該條例草案」)，引入利得稅兩級制。該條例草案於2018年3月28日經簽署生效，並於翌日在憲報刊登。

根據利得稅兩級制，合資格法團首2百萬港元的溢利將按8.25%稅率繳納稅項，而超過2百萬港元的溢利將按16.5%稅率繳納稅項。截至2020年3月31日止兩個年度各年，利得稅兩級制將適用於捷達。

9. 股息

截至2020年3月31日止年度概無派付、宣派或建議中期股息(2019年：無)。

於報告期結束後，董事已建議就截至2020年3月31日止年度派付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3.2港仙，總金額為25,600,000港元，並須待本公司股東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

10. 每股盈利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乃根據以下數據計算：

	截至3月31日止年度	
	2020年 千港元	2019年 千港元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的盈利(年內溢利)	<u>72,655</u>	<u>45,395</u>
	股份數目 千股	股份數目 千股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目	<u>690,710</u>	<u>600,000</u>

於兩個年度用於計算每股基本盈利金額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目已假設重組及資本化發行(定義見附註14)已於2018年4月1日生效而釐定。

於截至2020年3月31日止年度，有關股份發售(定義見附註14)的超額配股權對每股攤薄盈利的影響微乎其微。

由於並無潛在已發行普通股，故截至2019年3月31日止年度並無呈列每股攤薄盈利。

11.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

	於3月31日	
	2020年 千港元	2019年 千港元
貿易應收款項	41,730	29,418
可退回租金按金	359	219
其他應收款項	358	4
購買材料的預付款項及分包費	22,046	731
預付開支	3,415	1,262
預付上市開支及發行成本	–	203
遞延發行成本	–	3,340
公用事業及其他按金	<u>163</u>	<u>34</u>
	<u>68,071</u>	<u>35,211</u>

貿易應收款項指經扣除保固金後應收已核證工程款項。

於接納任何新客戶前，本集團會評估潛在客戶的信貸質素並界別客戶的信貸限額。應收現有客戶金額的可收回性會由董事定期檢討。

本集團一般給予其客戶7至90天的信貸期。

下文為於報告期末根據建築師、測量師或客戶委任的其他代表按已核證工程日期(與發票日期相若)呈列的本集團貿易應收款項的賬齡分析。

	於3月31日	
	2020年 千港元	2019年 千港元
0至30天	35,935	21,672
31至90天	2,774	7,746
91至180天	1,469	—
181天以上	1,552	—
	<u>41,730</u>	<u>29,418</u>

12. 貿易應付款項、應付保固金及其他應付款項以及應計費用

	於3月31日	
	2020年 千港元	2019年 千港元
貿易應付款項	26,485	17,646
應付保固金	14,646	5,821
應計發行成本及上市開支	—	1,750
應計費用	7,768	8,909
	<u>48,899</u>	<u>34,126</u>

以下為於報告期末本集團貿易應付款項按發票日期的賬齡分析：

	於3月31日	
	2020年 千港元	2019年 千港元
0至30天	21,334	17,629
31至90天	5,151	17
	<u>26,485</u>	<u>17,646</u>

由本集團供應商授出的貿易應付款項信貸期通常於60天內。

13. 銀行貸款

	於3月31日	
	2020年 千港元	2019年 千港元
銀行貸款，有抵押	<u>483</u>	<u>1,459</u>

根據相關銀行融資函件，本集團的銀行借款應付如下：

	於3月31日	
	2020年 千港元	2019年 千港元
一年內	136	976
一年以上但不超過兩年期內	140	136
兩年以上但不超過五年期內	207	347
五年以上期內	—	—
	<u>483</u>	<u>1,459</u>

本集團於2019年及2020年3月31日的銀行貸款乃由一間銀行根據其授予本集團的銀行融資借出。銀行融資以高先生及張女士以銀行為受益人提供的個人擔保及彼等的若干物業以及本集團的停車位及保單作抵押。

儘管上述銀行融資列明規定，銀行可能全權決定而毋須事先通知下隨時修訂、取消或暫停銀行融資，包括但不限於取消任何未動用融資及宣佈任何未償還金額即時到期及應付。因此，於2019年及2020年3月31日，上述銀行貸款分類為流動負債。

14. 股本

本集團

於2018年4月1日的股本指捷達的股本。

於2018年9月27日，作為重組之一部分，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Ascend Group Holdings Limited (「Ascend」) 分別向高先生及張女士收購3,500,000股及1,500,000股普通股(相當於捷達全部股本)，代價為分別向高先生及張女士配發及發行70股及30股Ascend入賬列作繳足的普通股。

於2019年及2020年3月31日的股本指本公司的股本。

本公司

	附註	股份數目	千港元
每股面值0.01港元的法定普通股：			
於2018年9月20日（註冊成立日期）及2019年3月31日	(i)	38,000,000	380
重組後增加法定股本	(ii)	<u>9,962,000,000</u>	<u>99,620</u>
於2020年3月31日		<u><u>10,000,000,000</u></u>	<u><u>100,000</u></u>
已發行及繳足普通股：			
於2018年9月20日（註冊成立日期）	(i)	100	—*
發行普通股	(iii)	<u>100</u>	<u>—*</u>
於2019年3月31日		200	—*
根據股份發售發行本公司普通股	(iv)	200,000,000	2,000
資本化發行	(v)	<u>599,999,800</u>	<u>6,000</u>
		<u><u>800,000,000</u></u>	<u><u>8,000</u></u>

* 少於1,000港元的金額。

附註：

(i) 於2018年9月20日，本公司註冊成立為有限公司，其初步法定股本為380,000港元，分為38,000,00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的普通股。於註冊成立日期，已按面值配發及發行一股入賬列作繳足的股份。

同日，本公司按面值進一步配發及發行99股普通股，全部入賬列為繳足。

(ii) 於2019年9月18日，根據本公司唯一股東的書面決議案，本公司透過額外增設9,962,000,00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的新普通股，將其法定股本由380,000港元（分為38,000,000股本公司每股面值0.01港元的普通股）增加至100,000,000港元（分為10,000,000,000股本公司每股面值0.01港元的普通股）。

(iii) 於2018年11月29日，高先生及張女士（作為賣方）與本公司（作為買方）訂立買賣協議，據此，高先生及張女士同意分別轉讓140股及60股Ascend普通股予本公司，作為本公司分別向高先生及張女士配發及發行70股及30股本公司入賬列作繳足普通股的代價。

- (iv) 於2019年10月18日，200,000,000股本公司每股面值0.01港元的普通股按每股0.73港元的價格發行，方式為公開發售及配售本公司普通股(「**股份發售**」)。
- (v) 於2019年10月18日，本公司將本公司因股份發售而於股份溢價賬中錄得金額為5,999,998港元的進賬額撥充資本，並將該筆款項撥充資本以按面值繳足599,999,800股本公司每股面值0.01港元的普通股股款，以於2019年10月18日向本公司股東配發及發行，有關股份與本公司當時的現有已發行普通股在所有方面均享有同等地位(「**資本化發行**」)。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務回顧

本集團是一間歷史悠久的機電工程服務供應商，涉及於香港供應、安裝及保養機械通風及空氣調節系統。董事會認為本集團於私營住宅機械通風及空氣調節系統工程建立的經驗為我們提供競爭優勢，故本集團較專注於與供應、安裝及保養機械通風及空氣調節系統相關的項目於私營住宅領域。

自2020年1月在中國爆發2019冠狀病毒疾病（「**新型冠狀病毒**」）流行疾病以來，新型冠狀病毒的傳染性已在全球蔓延。不同國家當局已針對該疾病採取了國家預防及控制措施。由新型冠狀病毒引起的大流行對全球不同地區及行業的業務營運及整體經濟產生一定影響。

為應對疫情，本集團已於短期內暫停若干項目。自2020年3月起，本集團已逐漸恢復營運，而董事認為新型冠狀病毒對本集團營運及未來前景的影響將取決於該流行病的持續時間、實施的監管政策及可能影響到本集團經營所在的商業環境之相關保護措施。本集團施工人員如感染，亦會對工程進度造成重大影響。本集團將對新型冠狀病毒的發展及情況保持警惕，繼續評估其對本集團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的影響並採取必要措施以減輕其業務風險。截至本公告日期，上述評估仍在進行。

儘管香港社會氣氛緊張而且由於新型冠狀病毒肆虐以致全球經濟放緩，本集團於年內仍保持強勁增長及穩健的財政狀況。憑藉本集團的專業項目管理能力及與客戶之長期合作關係，我們於年內及年結日後獲得多項大型機電工程服務項目。本集團將積極尋找新業務機遇，為本公司股東（「**股東**」）帶來最佳的收益。

本公司股份（「**股份**」）成功於2019年10月18日（「**上市日期**」）透過股份發售於聯交所主板上市。

財務回顧

收益

本集團收益由去年的約312,732,000港元增加約209,600,000港元或67.0%至本年度的約522,332,000港元。有關增加主要由於我們機電工程項目提供的服務增加，包括(1)包括屯門的兩個住宅項目及天水圍的一個住宅項目在內的若干手頭項目的建設；及(2)於去年後啟動的若干項目已於本年度對收益作出貢獻，其中包括位於深水埗的住宅項目及位於種植道的住宅項目。

服務成本

	截至3月31日止年度			
	2020年		2019年	
	千港元	%	千港元	%
分包費	152,071	37.4%	92,248	39.8%
材料成本	187,178	46.1%	82,564	35.6%
直接勞工成本	56,002	13.8%	50,424	21.8%
其他	10,892	2.7%	6,482	2.8%
總計	<u>406,143</u>	<u>100.0%</u>	<u>231,718</u>	<u>100.0%</u>

本集團的服務成本主要指(i)材料成本，包括機械通風及空氣調節系統，例如空調、通風風扇以及喉管及配件，及(ii)完成現場工程的分包費。服務成本由去年的約231,718,000港元增加約174,425,000港元或75.3%至本年度的約406,143,000港元。有關增加主要由於本年度若干項目的工程進度加快所致。服務成本增加與本集團收益增加一致。

毛利及毛利率

本集團的毛利由去年的約81,014,000港元增加約35,175,000港元或43.4%至本年度的約116,189,000港元。

本集團的毛利率由去年的25.9%減少3.7%至本年度的22.2%。毛利率減少乃主要由於就本年度開始的若干新項目確認含較低毛利的大部分收益及2020年1月以來新型冠狀病毒的影響所致。

行政開支

行政開支主要包括員工成本、差旅及交通費、租金及樓宇管理費、專業費用、辦公室開支、折舊開支及其他。行政開支由去年的約14,850,000港元增加至本年度的約22,097,000港元。本集團的行政開支增加主要由於員工成本、專業費用及慈善捐款增加。

所得稅開支

所得稅開支由去年的約10,867,000港元增長約4,733,000港元或43.6%至本年度的約15,600,000港元。有關增長與本集團的毛利及除稅前溢利增長相符。

年內溢利及全面收益總額

於本年度及去年，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本集團溢利及全面收益總額分別約為72,655,000港元及45,395,000港元。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溢利及全面收益總額增加主要由於收益增加。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由2019年3月31日的約35,211,000港元增加約32,860,000港元或93.3%至2020年3月31日的約68,071,000港元。

貿易應收款項由2019年3月31日的約29,418,000港元增加約12,312,000港元或41.9%至2020年3月31日的約41,730,000港元。有關之增加乃由於有關業主於本年度末按有關工程項目進度審批之已核證工程款項大幅增加所致。

購買材料的預付款項及分包費由2019年3月31日的約731,000港元增加約21,315,000港元或2915.9%至2020年3月31日的約22,046,000港元。有關大幅增加乃主要由於我們向多個供應商支付預付款項以確保我們手頭項目物資供應所致。

貿易、保固金及其他應付款項以及應計費用

貿易、保固金及其他應付款項以及應計費用由2019年3月31日的約34,126,000港元增加約14,773,000港元或43.3%至2020年3月31日的約48,899,000港元。

貿易應付款項由2019年3月31日的約17,646,000港元增加約8,839,000港元或50.1%至2020年3月31日的約26,485,000港元。有關增加主要由於本年度末的項目安裝購買機械通風及空氣調節系統。

應付保固金由2019年3月31日的約5,821,000港元增加約8,825,000港元或151.6%至2020年3月31日的約14,646,000港元。有關增加主要由於分包商向我們的現有項目注資。

未來前景

展望未來，本集團將進一步擴展服務能力以把握商機，從而成為首選機電工程服務提供商。本集團將向客戶提供全面的機電工程服務，以審慎的財務管理策略提升市場地位，力求業務長遠健康發展及為股東帶來穩定回報。

為就潛在項目擴大專業團隊，本集團將繼續加強其人力資源及注重人才培訓，建立一支出色的項目管理隊伍，並將招聘更多員工，尤其是於項目管理、工程及安全領域方面。董事認為，於項目管理、工程及安全領域招聘更多員工將有助於本集團更好地控制其項目設計、管理及安全。

本集團將繼續保持業務發展及提升獲取新項目的能力。憑藉管理層的不懈努力，本集團於本年度後至本公告日期期間獲授合約總金額約298,285,000港元的7個項目。本集團將繼續充分發揮優勢，積極投標以增加市場份額、確保本集團業務穩定增長。與此同時，本集團將積極尋找新業務機遇，為股東帶來最佳的收益。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於本年度，本集團的營運資金由內部資源及根據股份發售發行本公司普通股之所得款項撥付。於2020年3月31日，本集團的流動比率(按流動資產除以流動負債計算)約為4.98倍(2019年3月31日：約3.19倍)。本集團一般透過內部產生的現金流量為其日常營運提供資金。

財務政策

本集團承受有關結算其貿易應付款項、銀行借款及融資責任以及有關其現金流量管理的流動資金風險。本集團的政策為定期監控現時及預期的流動資金需要，以確保維持足夠現金儲備，從而滿足其短期及長期的流動資金需要。

資產負債比率

於2020年3月31日，本集團的資產負債比率(按計息負債總額除以權益總額(界定為各年度末的銀行貸款及租賃負債的總額除以各年度末的權益總額)計算)約為1.1%(2019年3月31日：約3.3%)。

資本開支

於本年度，本集團投資約1,418,000港元於租賃改良、汽車以及傢俬、裝置及設備(2019年：2,701,000港元於停車位以及傢俬、裝置及設備)。

資本承擔

於2020年3月31日，本集團並無重大資本承擔(2019年：無)。

或然負債

於2020年3月31日，本集團並無重大或然負債。

本集團資產抵押

於2020年3月31日，本集團獲授予銀行融資以獲取銀行貸款並向其客戶提供履約擔保。該等銀行融資以高先生及張女士以銀行為受益人提供的個人擔保及彼等的若干物業以及本集團之停車位、已抵押銀行結餘以及保單作抵押。於2020年4月，高先生及張女士提供的個人擔保獲解除。

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的重大投資、重大收購及出售

於本年度，本集團並無任何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的重大投資、重大收購或出售。

外匯風險管理

本集團的貨幣資產、負債及交易主要以港元計值。本集團並無承受以各集團實體功能貨幣以外的貨幣計值的貨幣資產及負債所產生的重大外幣風險。

本集團目前並無外幣對沖政策，乃由於外幣風險被視為不重大。然而，管理層將繼續密切監察本集團的外匯風險，並將於有需要時考慮對沖重大外匯風險。

僱員資料及薪酬政策

於2020年3月31日，本集團僱傭159名僱員(2019年3月31日：146名僱員)，而本年度的員工成本總額約為69,268,000港元(去年：約60,119,000港元)。為吸引及挽留優秀員工和讓本集團內部順暢運作，本集團的僱員薪酬政策及待遇會定期檢討。本集團僱員的薪酬福利水平具競爭力(經參考市況及個人資質和經驗)。本集團為僱員提供充足的工作培訓，讓彼等掌握實踐知識及技能。除強制性公積金及工作培訓計劃外，僱員亦可根據個人表現的評估和市場情況獲得加薪、酌情花紅及購股權。

本公司已於2019年9月18日採納一項購股權計劃，以向合資格參與者對本集團作出之貢獻或潛在貢獻給予獎勵或獎賞。該計劃已於2019年10月18日生效。

競爭權益

自上市日期起及直至本公告日期，概無董事或本公司控股股東或彼等的緊密聯繫人於任何直接或間接與本集團業務構成競爭或可能構成競爭的業務中擁有權益，或與本集團有或可能有任何利益衝突。

所得款項用途

股份於聯交所上市的所得款項淨額約125,345,000港元。董事擬按本公司日期為2019年9月27日之招股章程所載方式配置所得款項。未動用所得款項淨額預期於截至2021年第二季度根據擬定分配悉數動用。所得款項淨額用途的實際完成時間將視乎本集團未來業務發展情況而定。下文載列截至2020年3月31日所得款項淨額實際用途：

擬定用途	估計所得 款項分配 千港元	於上市日期	於2020年
		直至2020年 3月31日止 期間之已動用 所得款項淨額 千港元	3月31日 之未動用 所得款項淨額 千港元
購買履約保證金	43,120	43,120	—
機械通風及空氣調節採購成本	59,290	20,803	38,487
增聘員工	11,660	1,007	10,653
一般營運資金	11,275	5,000	6,275
總計	<u>125,345</u>	<u>69,930</u>	<u>55,415</u>

末期股息

董事會已決議建議向於2020年10月5日(星期一)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股東名冊」)的股東派發本年度末期股息每股3.2港仙(「末期股息」)，合共金額約為25,600,000港元(2019年：無)。待有關決議案於本公司將於2020年9月23日(星期三)舉行的應屆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上獲通過後，預計將於2020年10月27日(星期二)或前後向股東支付末期股息。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有關股東週年大會

本公司將由2020年9月18日(星期五)至2020年9月23日(星期三)(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在此期間概不受理股份過戶登記。為符合出席應屆股東週年大會及於會上投票的資格，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相關股票及過戶表格，最遲須於2020年9月17日(星期四)下午四時三十分前，交回本公司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登記，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54樓，以辦理登記。

有關建議末期股息

待股東於股東週年大會上通過決議批准派發末期股息後，本公司將於2020年9月29日(星期二)至2020年10月5日(星期一)(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期間不會辦理股份過戶手續。為符合資格獲派末期股息，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相關股票及過戶表格，最遲須於2020年9月28日(星期一)下午四時三十分前，交回本公司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54樓，以辦理登記。

其他資料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自上市日期直至本公告日期止期間，本公司並無贖回任何股份，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亦無購買或出售任何有關股份。

充足公眾持股量

根據本公司公開可得的資料及據董事所知，董事確認本公司於上市日期及截至本公告日期止期間已就其股份維持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規定之充足公眾持股量。

遵守上市規則企業管治守則

董事會一直致力維持優良的企業管治標準，藉此提高營運效率、企業價值及股東回報。本公司已採納完善的管治及披露措施，持續提升內部監控系統、加強風險控制管理及鞏固企業管治架構。

自上市日期直至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已遵守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企業管治守則之適用守則條文，惟守則條文第A.2.1條除外，該條規定主席及行政總裁之角色應予區分，不應由同一人擔任。

高先生為董事會主席（「主席」）兼本公司行政總裁（「行政總裁」）。彼自2000年起管理本集團的業務，並監督本集團的整體營運。董事會認為高先生兼任主席與行政總裁角色有利於本集團的管理及業務發展以及將為本集團提供強大而一貫的領導。董事會將繼續進行檢討，並會在計及本集團整體情況後考慮於適當及合適時候將主席與行政總裁的角色分開。

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標準守則作為其有關董事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本公司已向全體董事作出具體查詢，彼等均確認彼等自上市日期直至2020年3月31日止期間一直遵守標準守則所載的規定標準。

審核委員會審閱

董事會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負責協助董事會保障本集團資產，並就本集團財務報告程序以及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制度的有效性進行獨立檢討。其亦履行董事會指定的其他職責。

審核委員會已與本集團管理層及本公司獨立核數師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討論，並已審閱本集團採納的會計原則及準則、本集團財務資料及本集團於本年度的全年業績。

刊發全年業績公告及年度報告

本公告於本公司網站(<http://chittathk.com>)及聯交所網站(<https://www.hkexnews.hk>)刊載。本公司截至2020年3月31日止年度的年度報告將於適當時候寄發予股東並將可於聯交所及本公司各自之網站查詢。

致謝

董事會謹此對本集團管理層及全體員工的勤勉奉獻以及其股東、業務夥伴及其他專業人士於本年度的支持致以衷心感謝。

承董事會命
高陞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行政總裁兼執行董事
高黎雄

香港，2020年6月23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高黎雄先生及張美蘭女士；非執行董事為高俊傑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陳昌達先生、謝嘉穎女士及何志誠先生。